

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视角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财政补贴效能评估与优化

罗 科

雅安市雨城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中国·四川 雅安 625000

【摘 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关键构成,在保障城乡居民晚年生活方面意义重大。财政补贴作为推动该保险制度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其效能发挥状况直接关系到制度的实施成效。本文从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视角出发,深入剖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效能的评估指标,明确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优化策略,旨在提升财政补贴效能,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切实增强城乡居民的幸福感与获得感。

【关键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财政补贴效能; 基层社保服务中心

引言

在我国,人口老龄化的进程不断加速,在此情形之下,养老诸多问题越发变成了社会都关注的焦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是一项能够覆盖到城乡居民的基础性养老保障制度,给广大的居民实实在在地给予了重要的养老支持。就财政补贴而言,其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所起到的作用十分关键,一方面它对于提高居民参与保险的积极性是很有帮助的,另一方面,还能够让这一制度本身的吸引力以及可持续性得以增强。基层社保服务中心直接面向城乡居民的服务窗口,对财政补贴效能有着最直接的感受与认知。深入研究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视角下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效能,这对于非常精准地优化财政补贴政策、提升制度实际的运行效率、满足居民养老需求、从全民参保迈向高质量参保具备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1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效能评估指标体系

1.1 参保激励效能

参保率是衡量财政补贴参保激励效能的一项重要指标。相对较高的参保率表明,财政补贴能够切实有效地吸引城乡居民参与到养老保险中。在财政补贴力度可观之时,居民往往能够深切感受到参保所带来的实惠,会更乐意主动参保。例如,在某些地区其提升了缴费补贴的标准,居民参保的人数出现了显著的增加情况。缴费档次的提升状况同样能够反映出财政补贴所具有的激励成效。合理恰当的财政补贴政策理应引导居民挑选相对较高的缴费档次,

提升日后的养老金待遇水平。倘若补贴政策明显向高缴费档次有所倾斜,居民或许会更加倾向于选择较高的缴费档次,促使个人账户的积累持续增加。

1.2 保障水平提升效能

基础养老金的保障程度展现了财政补贴在提升居民养老保障水平方面所起的作用。基础养老金由财政给予全额补贴,其标准的具体高低对居民基本生活的保障程度起着决定性作用。在部分经济发达的地区,财政方面投入的力度较大,相应地基础养老金的标准也就比较高,能较好的满足居民的基本生活各种需求。个人账户养老金积累不断增长同样是衡量保障水平提升效能关键指标。财政补贴中的缴费补贴的部分进入个人账户中,推动个人账户养老金实现积累。若补贴政策能够切实有效地激励居民增加缴费的数额,并且补贴的额度设置合理,那么个人账户养老金积累就会实现快速增长,进一步提升居民的养老保障水平。

1.3 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财政资金使用效能重要的体现形式。在基层社保服务中心开展日常工作期间,若其能够按时接收到各级财政所拨付过来的补贴资金,便可以依照规定的时间为居民发放养老金,切实保障了居民的相关权益。而资金使用的合规与否,同样是非常关键的一点。财政补贴资金务必要严格依据规定的用途加以使用,比如将其用在基础养老金的发放或用于缴费补贴方面,亦或是针对困难群体代缴等不同方面,通过这样的方式保证资金能

够安全合理地使用，任何违规挪用资金的行为，都必然会对财政补贴效能产生严重的影响。

2 当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存在的问题

2.1 补贴政策设计不完善

部分地区所设定的补贴标准欠缺应有的弹性，并没有充分地将经济发展态势、物价不断上涨这类因素纳入考量范围之中。在某些经济发展速度相对较快的地区，其补贴标准多年未曾做出调整，补贴对于居民参保所具有的吸引力逐步呈现下降的态势。补贴的结构设置并不合理，存在着诸如对高缴费档次给予的补贴不够充足或针对困难群体所实施的补贴缺乏较强针对性等一系列问题。就部分地区而言，其针对高缴费档次所给出的补贴，其增幅较小，难以切实有效地激励居民提升自身的缴费档次；而对于困难群体所给予的补贴，很可能也未曾充分顾及到他们实际所处的经济状况，致使补贴所能够达成的实际效果并不是很理想。

2.2 财政资金投入不足与不均衡

在部分经济欠发达的地区中，地方财政针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所投入的资金有限，难以契合居民不断增长着的养老保障需求。这些地区所获取的财政收入数量相对偏少，当要保障其他诸多民生领域相关支出时，对于养老保险所投入的资金量相对缺乏。各个区域之间在财政投入上存在着比较大的差异，东部发达的地区财政投入相对充裕，然而中西部地区在这投入却相对匮乏。这样不均衡的状况，使得不同地区的城乡居民在养老保险保障水平方面出现了比较大的差距，对社会公平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这种区域间财政投入的失衡与保障水平的落差，不仅制约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的统筹发展，也对区域协调发展和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形成了阻碍。

2.3 补贴资金管理与监督机制不健全

目前，在资金监管方面存在着不少漏洞，有效的监督机制有所欠缺，致使一部分补贴资金有被违规挪用、截留偿还政府债务的可能性。而且在某些地方还存在虚报冒领养老金问题，这些情况对财政补贴资金的安全以及合理使用都产生了严重的影响。这些问题不仅损害了居民的切身利益，也削弱了补贴政策的实施效果，亟待建立健全科学规

范的资金管理与监督体系加以解决。

3 优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的策略

3.1 完善补贴政策设计，增强政策适应性与激励性

补贴政策具备科学性是提升其效能的重要前提条件。要达成这一点，需从动态调整机制与结构优化两方面双管齐下。构建多维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以打破补贴标准长期一成不变、固化的局面。把当地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率、物价指数、养老金替代率等指标都纳入到调整所参考的体系中，且每隔2至3年应展开一次全面的评估以及相应的调整动作。例如，当某个地区连续两年消费者物价指数（CPI）的涨幅超过了3%时，就会自动触发基础养老金补贴的临时上调机制啦。与此同时，对于缴费补贴标准，应实施‘阶梯式动态调整’。缴费档次若越高，补贴的增幅比例也就会越大，且增幅幅度还和当地的经济水平紧密挂钩。在优化补贴结构方面，应把关注点聚焦在精准激励以及公平兜底这两个方面。针对高缴费档次吸引力不足这样的问题，不妨采用‘基础补贴 + 超额补贴’的模式。对于选择了最低缴费档次的居民，给予其基础补贴；而对于选择了高于最低档次的居民，则按照其缴费金额的一定比例来增加超额补贴，且该比例还会随着档次的提升而不断提高。困难群体要建立起‘分类分档’的精准补贴机制，把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等等这些群体进一步细分为不同的补贴等级，再依据他们各自家庭经济状况的差异确定补贴方式。

3.2 统筹财政资金投入，缩小区域与群体差距

财政投入所具有的均衡性，其对养老保险制度的公平性会产生直接的影响作用。要破解区域失衡这一难题，就应依靠中央和地方协同发力。应强化中央财政所具备的统筹调控能力，要加大针对欠发达地区实施转移支付的力度，还应建立起‘地区经济差异系数’。要依据各省的人均财政收入、老龄化率等相关指标，确定中央转移支付的分配权重，要对中西部的农村地区以及人口流出型省份给予一定的倾斜。比如，对于老龄化率超过20%并且人均财政收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60%的地区，可以考虑将中央转移支付的比例提高到80%。与此同时，还要设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补助资金’，将重点放在支持老区等地区的基础养老

金提升方面。要构建起区域协同投入的相关机制,鼓励东部经济发达的省份和中西部欠发达的省份建立起‘结对帮扶’的关系,通过资金援助等方式来提升被帮扶地区的财政保障能力。例如江苏省和青海省建立了合作机制,每年按照一定的比例转移部分社保资金,以提升青海农村地区的缴费补贴标准。另外,还要推动省级财政对其辖区内的市县实现均衡投入,对于财政困难的县(市)要实施‘以奖代补’的政策。

3.3 强化资金管理与监督,提升资金运行效率与安全性

资金流转的规范性以及透明度对于保障补贴效能而言十分关键。要从流程优化、监管强化这两个方面构建一套闭环体系。要对资金发放流程予以简化,凭借信息化技术实现‘全程网办’的目标,促使省级社保信息平台、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以及银行结算系统能够相互连通,让补贴资金从申请、经过审核一直到发放,流程都能在线上完成操作。例如,基层社保服务中心可以借助系统自动对比参保人员的相关信息和缴费数据,生成补贴发放清单,在经过财政部门审核之后,便能够直接拨付到参保人员的个人账户中。同时,建立‘补贴资金预拨机制’,由上级财政提前向基层社保服务中心预先拨付一部分资金。在构建多层次监管体系方面,于内部监管而言,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要建立‘双人复核’的制度,针对参保信息录入等诸多环节展开交叉审核,而且每个月都要开展自查自纠的工作。从外部监督来看,要引入第三方审计机构,让其每年度针对补贴资金的使用情况展开独立审计,并且将审计结果公开。与此同时,还要让群众监督的渠道保持畅通,通过社保APP等平台把相关信息进行公示,设立举报热线以及信箱,对于任何违规行为都要秉持‘零容忍’的态度。

3.4 提升基层社保服务能力,夯实政策落地基础

基层服务能力的高低对补贴政策的实施效果有着直接的影响,所以要从人员配备、专业素养以及服务模式这三个方面来实现全面的提升。在服务人员的配置方面要讲究科学性,要依据辖区内参保人数等诸多因素制定人员编制的标准,比如每服务5000名参保居民就配备1名专职的工作人员,并且要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来补充基层服务的力量,尤其要重点吸纳对当地情况比较熟悉的本地人才,与此同时

还要推动“一村一社保协管员”的制度,在各个行政村设置兼职的协管员来辅助开展相关的工作。对于人员的专业培训要予以加强,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每个月都组织业务骨干来开展像政策解读这样的专题培训,培训的内容要和基层的实际案例相结合,还要开展“以干代训”的活动,选派基层的工作人员到上级的社保部门跟班学习,除此之外还要开发“社保政策智能问答系统”,以此给工作人员提供能够实时查询的工具。在服务模式上要进行创新,要推广“一站式服务”,在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设置综合服务窗口,实现多项业务“一窗受理、并联办理”,针对特殊群体还要开展相应的服务举措,每年定期组织工作人员进村入户协助完成相关的工作,并且要利用“互联网+社保”的模式开发线上服务平台,支持参保人员在线办理多项业务,减少线下跑腿的次数。

4 结论

综上所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所涉及的财政补贴效能,在切实保障城乡居民养老权益以及有力推动养老保险制度朝着可持续方向发展方面有着不容忽视的重要意义。站在基层社保服务中心这个层面来看,当前财政补贴在政策设计、资金投入、管理监督及服务能力支撑等方面存在诸多问题。若能把补贴政策设计加以完善,对财政资金投入进一步加大并且使其更加均衡,在资金管理与监督方面不断强化,将基层社保服务能力努力提升等一系列优化策略落实到位,那么就能够有效地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所具备的效能,也能够促使居民参保的积极性得以提高。

参考文献:

- [1] 张明奎,郭凯迪.养老信托助力养老金第三支柱建设的实践探讨[J].金融纵横,2020(11):40-44.
- [2] 李俊松.流动特征,融入意愿对流动人口工资收入的影响研究[D].上海财经大学,2021.
- [3] 王演艺.我国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制度优化研究[D].广西大学,2014. DOI: CNKI: CDMD: 2.1014.369845.
- [4] 王翊嘉.统一社保征收模式改革对劳务派遣企业的影响研究[D].云南财经大学,2024.